

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公告



公告事項：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專任輔導教師甄選(第 1 次公告第 3 次招考)錄取名單。

公告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

說 明：

- 一、 依據本校 111 年 8 月 3 日「110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6 次會議審議決議。
- 二、 錄取人員如下：
代理專任輔導教師 正取：蘇國智 1 員。
備取：蘇子庭 1 員。
- 三、 甄選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8 月 4 日上午 9~11 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室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校長 吳昌華